

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逐项表决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,并于2024年1月12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。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,000万元,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。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4年1月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9,458,9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40%,购买的最高价为3.12元/股、最低价为2.91元/股,支付的金额为58,595,103.00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截至2024年1月底,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9,458,9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40%,购买的最高价为3.12元/股、最低价为2.91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8,595,103.00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1日